

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和省、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发布本年度报告，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如对本年报有任何疑问，请与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联系，联系电话：0319-8701801。

一、总体情况

一、总体情况

我局严格按照“公正、公平、便民”的总体原则及“及时、准确”的总体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建设服务政府、透明政府、阳光政府的重要举措，切实推进了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围绕各项重点任务，积极督导、推进我市政务公开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提升了工作质量和水平。

（一）主动公开方面。我局主动公开信息主要包括市场监管部门动态、财政预决算信息、市场监管部门通知公告、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结果、随机抽查结果和查处情况、服务事项上网办理情况、重点民生工作信息等。信息公开平台包括政府网站、互联网+监管平台、政务服务网及其他部门网站。

（二）依申请公开方面。2022 年，沙河市市场监管局未发生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的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认真贯彻落实公文公开审查机制，将公文属性源头认定和发布审查嵌入发文流程，有效解决政府文件公开不到位问题，进一步完善了政府文件信息公开流程。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方面。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持续强化政务新媒体运维管理，及时转载发布相应政策，保持平台更新。

（五）强化监督保障方面。按照上级政务公开工作重点任务，梳理形成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台账，细化实化责任分工，加强政务新媒体监管，确保政务新媒体

稳定运行；积极组织我单位各科室负责人参与省政府信息公开法律知识学习问答活动，组织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年度考核，进一步加大考核结果运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年 度办 理结 果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 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结	其	尚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果 维 持	果 纠 正	他 结 果	未 审 结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今年以来，我局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距市委、市政府和广大人民群众的要求仍有一定的距离，在工作中还存在认识不够到位、公开不够全面、渠道不够丰富等问题，我局将采取切实措施，努力改进和解决。对今后我局的政务公开工作提出如下改进意见：

一是继续拓宽政务公开的渠道和内容。不断拓展公开渠道和内容，让广大群众得到更加快捷、更加方便的服务。

二是继续加大政务公开的监督。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的监督力度，有效保障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三是建立政务公开长效工作机制。尽快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及制度规范，逐步形成长效工作机制。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 年，沙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我单位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